

# 官渡区民政局

---

〔A类〕

〔主动公开〕

官民函〔2022〕60号

## 关于官渡区第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71109号建议答复的函

阮晓俊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官渡区社区工作者心理服务体系建设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官渡区民政局高度重视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2018年出台了《官渡区社区工作者工作岗位补贴标准（试行）》，建立了四档十七级的岗位自然增长机制，每年投入近7000万元保障社区工作者待遇，调动社区工作者队伍积极性。2020年出台了《官渡区社区工作者管理办法（修订）》，规定“连续工作满3年且取得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在岗城市社区工作者或连续在城市社区任正职工作满9年的社区正职，按照5%的比例缴费购买住房公积金”，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者待遇保障力度。每年对社区工作者进行培训，课程设置包含政策法规、心理课程、实操、

交流研讨、户外教学等多方面，同时与成都市金牛区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每年选派优秀社区工作者赴成都市金牛区跟班学习，进一步提升了社区工作者业务水平。目前，正在拟定《官渡区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职业化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提升社区工作者职业化水平。

针对社区工作者受“精力缺乏”、“睡眠障碍”等比较集中出现的情况，除了完善轮休调休、AB岗模式外，也可适时引入保健健康咨询等方式进行辅助解决，给予社区工作者更多地关心关爱。”的建议，社区工作者“精力缺乏”、“睡眠障碍”等主观方面的表现，民政局每年提供的社区干部培训课程中的心理课程再加上社会工作者自身的主观能动性,这些问题都能解决。官渡区人民医院建有精神卫生科，加挂心理咨询室的牌子，咨询热线0871-63549761，精神科专科医师1人。官渡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精防工作人员1人。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公共卫生部(科)均加挂心理咨询室牌子，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精防工作人员9人，心理咨询师13人。官渡区“心理人才库”目前官渡区人民医院正在建设中。而且，官渡区卫生健康局利用每年“世界精神卫生日”、睡眠日等涉及心理健康的宣传主题日，积极组织各医疗机构开展心理健康科普宣传题活动，开展社会心理服务和教育进学校、进社区、进单位进行充分开展心理健康宣传。提高我区居民健康知识水平，让他们养成健康的生活方式和健康行为好习惯，重视精神健康，远离疾病困扰。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敖华 0871-67210221, 18788439847)



2022年6月27日

---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区政府目督办。

---

昆明市官渡区民政局

2022年6月27日印发

---